課

檔　　號：SAT0502
保存年限：5

教育部　書函

地址：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聯絡人：曾昱蒼
電話：(02)77365871

受文者：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第二層決行
擬:陳閱後公告周知，文存。
陳珮君 104.03.20
副教授兼學務處課外活動組組長 蕭婉鎔 104.3.23

學務處秘書 侯東成 104. 3. 24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4年3月18日
發文字號：臺教高(一)字第104003207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活動公文、活動辦法、活動報名表（1040032073_Attach1.pdf、1040032073_Attach2.pdf、1040032073_Attach3.docx，共3個電子檔案）

副教授兼學生事務長 吳明烈 104. 3. 24 代爲決行

主旨：檢送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辦理2015捷運文化節「愛SHOW捷客就是我」才藝競賽遴選活動公文、辦法及報名表如附，請惠予協助公告並鼓勵學生踴躍參加，請　查照。

說明：依據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104年3月10日北捷企字第10431149800號函辦理。

正本：各公私立大專校院
副本：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本部高等教育司

104/03/18 15:45:25

電子公文
學生事務處
裝
訂
線

104 年 3 月 19 日暨收文總字第 1040003215 號
3291-1988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　函

地址：10448臺北市中山北路2段48巷7號2樓
承辦人：何書慧
電話：02-25363001#8168
傳真：02-25114893
電子信箱：reneeho@mail.trtc.com.tw

受文者：教育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4年3月10日
發文字號：北捷企字第104311498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2015捷運文化節「愛秀捷客就是我」-才藝競賽遴選辦法、2015捷運文化節「愛秀捷客就是我」-才藝競賽報名表（31149800A00_ATTCH1.pdf、31149800A00_ATTCH2.docx，共2個電子檔案）

主旨：為本公司辦理2015捷運文化節「愛SHOW捷客就是我」才藝競賽遴選活動一案，請　貴部轉知各公私立大專院校，鼓勵學生踴躍參加，請　查照。

說明：

一、臺北捷運為宣揚優質捷運文化，讓民眾共同享受便捷與幸福，將遴選充滿青春活力的愛Show捷客同慶捷運文化節，邀請年輕學子一同加入捷客行列，共同推廣捷運文化，將於104年3月6日至4月7日辦理「愛SHOW捷客就是我」才藝競賽遴選活動。

二、凡全國大專院校在學學生（含夜間部在校生），限以團體身分報名，每團體成員限2至8人，參賽者需備妥報名表，並將表演作品燒錄成DVD光碟格式，於104年4月7日（星期二）以「掛號郵寄」或親送方式送達（郵寄收件以104年4月7日郵戳為憑，親送時間為上午10：30至下午6:00送達，逾期恕不受理），寄（送）地址為【11557臺北市忠孝東路6段467號11樓 捷運文化節 [愛show捷客就是我]才藝競賽徵件小組收；亦可透過電子郵件報名，參賽者需將表演影片上傳至Youtube，並將影片網址連結及報名表一併

217

傳送至2015metrotaipei@gmail.com，來信主旨請註明「○○○(參賽團體名稱)—捷運文化節愛Show捷客就是我才藝競賽徵件小組」，電子郵件報名至104年4月7日24:00截止。

三、隨函檢附本活動遴選辦法及報名表（參賽團體可自行影印或另行至活動官網下載），請　貴部轉請各校協助說明並公佈參賽方式，鼓勵學生發揮創意，踴躍報名參加。

四、詳情請見本公司網站http://www.metro.taipei/或活動官網2015metrotaipei.nv.com.tw，如有相關活動問題請連繫本活動執行窗口陳先生，Email：2015metrotaipei@gmail.com、電話：(02)2653-9292#282，請於週一至週五10:30-18:00來電（例假日除外）。

正本：教育部
副本：
104/03/10 18:56:01

317

[愛 show 捷客就是我]才藝競賽遴選辦法

一、活動主題：

為了宣揚優質捷運文化，讓民眾共同享受便捷與幸福，將遴選充滿青春活力的愛 Show 捷客，慶祝捷運文化節，歡迎年輕學子一同加入捷客行列，共同推廣捷運文化。

募集才華洋溢的捷客青年學子們，不論是唱歌、跳舞、音樂表演等，只要你自認愛 Show，想讓更多人看見你的青春活力，快邀約你的好友組成愛 Show 捷客參加比賽，除了能獲得獎金，還能在捷運站進行演出，擁有獨一無二的演出舞台！

二、徵件對象：

1.臺北市及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在學學生 (含夜間部在校生)
2.全國大專院校在學學生(含夜間部在校生)
3.限以團體身分報名徵選，每團體成員限 2 至 8 人。

三、徵件時間：

即日起至 2015 年 4 月 7 日(星期二)止。

四、參賽辦法：

1. 表演內容請以舞蹈或音樂方式呈現，並將捷運文化精神結合到表演中。
2. 報名表請至活動官方網站下載列印，可影印使用。
3. 參賽團體請詳細填寫報名資料，並繳交表演內容影片(長度需在 5~10 分鐘內)，將報名表與表演影片以電子郵件或郵寄光碟方式送達活動小組；全部參賽作品，不論得獎與否均不退回。
4. 獲選團體必須配合主辦單位規劃之時段及地點，於 4 月 18 日、4 月 19 日在台北捷運所屬車站空間演出(至少 1 場)，若因故無法參與表演，則視同放棄得獎資格，演出時間詳獎勵方式。
5. 現場表演內容須與報名參賽影片內容相符，長度須控制在 5 至 10 分鐘內。
6. 表演內容不得有任何抄襲、不雅、誹謗、侮辱、不實、違反公共秩序或善良風俗之內容，且不得違反捷運文化之精神。

五、收件方式：

1. **郵寄或親送報名：**參賽者需備妥報名表，並將表演作品燒錄成 DVD 光碟格式，於 2015 年 4 月 7 日(星期二)以「掛號郵寄」或親送方式送達(郵寄收件以 2015 年 4 月 7 日郵戳為憑，親送時間為上午 10： 30 至下午 6:00 送達，逾期恕不受理) ，寄(送)地址為：
   11557 臺北市忠孝東路 6 段 467 號 11 樓
   捷運文化節 [愛 show 捷客就是我]才藝競賽徵件小組收

2. **電子郵件報名：**參賽者需將表演影片上傳至 Youtube，並將影片網址連結及報名表一併傳送至 2015metrotaipei@gmail.com，來信主旨請註明「○○○(參賽團體名稱)─捷運文化節愛 Show 捷客就是我才藝競賽徵件小組」，至 2015 年 4 月 7 日 24:00 截止。

六、遴選標準：

主辦單位邀請相關專業人士(3 位以上)擔任評審，召開遴選會議。本次比賽總分為 100 分，評分項目分列為：**標準才藝能力 40%、演出創意 40%、捷運文化精神表現 20%**，依各評審評分加總後，由高至低遴選出 12 組獲選團體。

七、獎勵方式：

1. 獲選名單將於 2015 年 4 月 14 日(星期二)公佈於活動官網，活動小組將以電話聯絡相關演出事宜。
2. 獲選團體每組可獲得新臺幣 6,000 元獎勵金及「愛 show 捷客認證獎狀」1 只。
3. 演出時間為 2015 年 4 月 18 日(星期六)、4 月 19 日(星期日) 14:00~17:00，獲選團體須出示相關身分證明文件，於公開表演結束後進行領獎。

九、注意事項：

1. 為本活動評選及贈獎之目的，蒐集活動參與民眾所填之資料(類別為 C001 辨識個人者、C102 約定或契約等)，作為申請必要之審核處理及利用，其利用期間自填表日起至執行業務所必須之保存期間，在主辦單位營運處所範圍內，僅以紙本形式作為統計分析及提供更佳服務之用，參與民眾若選擇不提供相關資料，主辦單位將無法進行必要之審核及處理，致無法提供您相關服務；另參與民眾得請求查詢或閱覽、製給複製本(得酌收必要成本費)、補充或更正、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刪除。對上開告知已閱讀瞭解並同意主辦單位之蒐集處理及利用參與民眾之個人資料。
2. 獲選團體之表演內容若涉及抄襲，經查證屬實，一律取消資格，由積分順位遞補。已領取獎項者，主辦單位有權追回原獎項(包含獎狀及獎金)。
3. 參賽團體於比賽過程所需之服裝造型、道具器材、交通等相關準備所衍生之費用，請參賽者自理。
4. 為免影響其他參賽者權益，同一團隊以不中途更換或增加團員為原則，如遇不可抗力之因素而有此需求，須與主辦單位溝通並獲同意後方可進行。
5. 若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得隨時補充之，並保有活動內容及時間變更的權利。

活動小組 聯絡方式
Email：2015metrotaipei@gmail.com
電話：(02)2653-9292#282 陳先生 請於週一至週五 10:30-18:00 來電(例假日除外)

詳細活動辦法請上台北捷運公司網站：http://www.metro.taipei/
或活動官網：2015metrotaipei.nv.com.tw 查詢

捷運文化節
I ♡ metro Taipei
關懷禮讓 便捷幸福

附件一

「2015 臺北捷運文化節」

「愛show捷客就是我」報名表

□臺北市
□新北市
公私立高中職生
□全國大專院校在學學生

參賽者	主要聯絡人	姓名： 聯絡電話： 聯絡地址： 性別：　男　　女　(請圈選) 出生日期：民國　　年　　月　　日 學校名稱：＿＿＿＿＿＿＿＿＿＿ Email 信箱：＿＿＿＿＿＿＿＿＿＿
		姓名： 聯絡電話： 聯絡地址： 性別：　男　　女　(請圈選) 出生日期：民國　　年　　月　　日 學校名稱：＿＿＿＿＿＿＿＿＿＿ Email 信箱：＿＿＿＿＿＿＿＿＿＿
		姓名： 聯絡電話： 聯絡地址： 性別：　男　　女　(請圈選) 出生日期：民國　　年　　月　　日 學校名稱：＿＿＿＿＿＿＿＿＿＿ Email 信箱：＿＿＿＿＿＿＿＿＿＿
		姓名： 聯絡電話： 聯絡地址： 性別：　男　　女　(請圈選) 出生日期：民國　　年　　月　　日 學校名稱：＿＿＿＿＿＿＿＿＿＿

	Email 信箱：_____
	姓名： 聯絡電話： 聯絡地址： 性別：　男　　女　(請圈選) 出生日期：民國　　年　　月　　日 學校名稱：_____ Email 信箱：_____
	姓名： 聯絡電話： 聯絡地址： 性別：　男　　女　(請圈選) 出生日期：民國　　年　　月　　日 學校名稱：_____ Email 信箱：_____
	姓名： 聯絡電話： 聯絡地址： 性別：　男　　女　(請圈選) 出生日期：民國　　年　　月　　日 學校名稱：_____ Email 信箱：_____
作品名稱	
作品理念	(含創意特色、創作背景。字數 300 字以內)

【備註】：

一、參賽者之個人資料僅供此次活動使用(包含蒐集、處理及利用)，不作其他目的使用。

二、參賽者若因資料填寫不全或不正確者以致無法聯繫者，則視為自動放棄參賽資格。